

馆青丝

WAN
QINGSI

② 波波 著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馆青丝，挽情思，任风雨
浮生一梦醉眼看，海如波
你自妖娆，我自伴。
永不相弃！

似天賜。



馆青丝

WAN
QINGSI

②

波波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绾青丝.2 / 波波著.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5500-1408-4

I. ①绾… II. ①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23261号

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九楼 邮编：330008
电 话 0791-86895108（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 www. bhzwjy. com](http://www.bhzwjy.com)
E-mail [bhz@bhzwjy. com](mailto:bhz@bhzwjy.com)

书 名 绾青丝.2
作 者 波 波
责任编辑 童子乐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三河市嘉科万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980mm 1 / 16
印 张 22
字 数 408千字
版 次 2015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5.00元
书 号 ISBN 978-7-5500-1408-4

赣版权登字号：05-2015-246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010-82069336

第二卷 沧都篇

CONTENTS

目录

第十九章	赠刀	/ 002	第三十八章	堂审	/ 092
第二十章	下聘	/ 006	第三十九章	神婆	/ 097
第二十一章	退婚	/ 010	第四十章	血礼	/ 102
第二十二章	逼婚	/ 015	第四十一章	反思	/ 108
第二十三章	奸夫	/ 020	第四十二章	卖歌	/ 113
第二十四章	祭神	/ 025	第四十三章	水鱼	/ 118
第二十五章	逃生	/ 030	第四十四章	情愫	/ 124
第二十六章	遇狼	/ 035	第四十五章	富侯	/ 130
第二十七章	阿牛	/ 040	第四十六章	诗会	/ 135
第二十八章	讯息	/ 044	第四十七章	内情	/ 143
第二十九章	神驹	/ 048	第四十八章	穿帮	/ 148
第三十章	夜袭	/ 053	第四十九章	原委	/ 152
第三十一章	熟人	/ 058	第五十章	云峰	/ 157
第三十二章	掌柜	/ 062	第五十一章	旧仇	/ 162
第三十三章	火锅	/ 067	第五十二章	情定	/ 169
第三十四章	老爷	/ 072	第五十三章	露底	/ 174
第三十五章	做媒	/ 077	第五十四章	援手	/ 179
第三十六章	大单	/ 082	第五十五章	情殇	/ 184
第三十七章	失货	/ 087	第五十六章	花嫁	/ 191

第三卷 风华篇

CONT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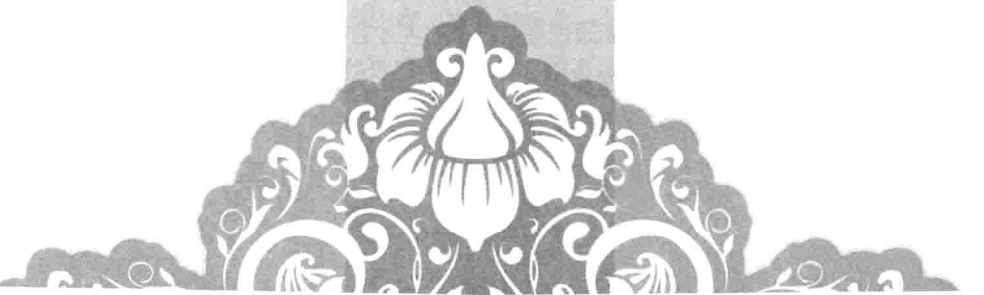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归京	/ 198	第十八章	寻衅	/ 280
第二章	夫君	/ 202	第十九章	迷情	/ 284
第三章	矿难	/ 207	第二十章	剖析	/ 288
第四章	骚乱	/ 212	第二十一章	试探	/ 292
第五章	鬼面	/ 217	第二十二章	冤案	/ 298
第六章	暗鬼	/ 222	第二十三章	线索	/ 302
第七章	闺情	/ 226	第二十四章	秘辛	/ 306
第八章	面摊	/ 230	第二十五章	玉枕	/ 310
第九章	沉谳	/ 235	第二十六章	辐射	/ 314
第十章	访客	/ 240	第二十七章	家宴	/ 318
第十一章	面圣	/ 246	第二十八章	妒妇	/ 323
第十二章	变故	/ 251	第二十九章	落水	/ 327
第十三章	楚殇	/ 255	第三十章	戏子	/ 331
第十四章	心病	/ 259	第三十一章	遇刺	/ 335
第十五章	私召	/ 264	第三十二章	推断	/ 339
第十六章	太后	/ 269	第三十三章	毒计	/ 343
第十七章	禁军	/ 275			

馆青丝

第二卷

沧都篇



* 第十九章 赠刀

万马奔腾，骏马驰骋。曜月国人以鲜马奶的祭酒拉开了赛马大会的序幕。乌雷在一声令下之后，当头冲出去，他骑的不是星夜那晚的黑马，而是乘了一匹俊逸的白马，配着金银雕花的马鞍和讲究的笼头。赤备告诉我，白色的骏马格外受曜月国人的尊崇。据说，它是受长生天元气与精华的神马，是天马的化身，牧民经常把白马当成偶像供奉着。而乌雷王子骑的那匹白马，眼睛乌亮、蹄子漆黑，全身毛色纯白，没有一络杂毛，毛色闪光，每个器官都没有伤痕、疮疤，是真正的神驹。那是乌雷十六岁那年在草原上驯服的一匹野马，从他十六岁骑着这匹白马参加赛马大会以来，已经连续七年夺得赛马大会上的金刀，直到两年前乌雷觉得不能一直阻挡其他勇士表现的机会，提出不再参加赛马大会，曜月国人便再也没有在赛马大会上看到他们尊敬的王子夺刀的英姿，没想到今年乌雷居然又参赛了。

而赛马大会上提供给勇士争夺的金刀，是请曜月国技艺最精湛的工匠，每年打造一把。刀铸好之后，请萨满巫师举行隆重的仪式，祈求长生天为其赐福开光，然后在神龛里供奉一年，在赛马大会当日，将金刀请出，挂在赛场上迎风飘扬的禄马风旗旗杆上，最先夺得金刀的勇士则胜出。此时，那把象征着勇敢、能力、智慧的金刀就挂在赛场远处的旗杆上，隔得太远，我看不到金刀的样子，只看到在阳光的照耀下，旗杆顶端闪着一团夺目的金光。群马向着草原尽头奔驰而去，消失在地平线上，我诧异地问赤备：“为什么他们不去夺刀呢？”

赤备微微一笑，道：“在夺取金刀之前，要先经过一条预先规定的路线，那条路线给夺刀的勇士制造了一些障碍，能通过考验回来的人才有机会夺刀。”

原来如此。我恍然，却又疑惑地道：“那你们怎么知道哪些勇士是通过了考验的？万一有人投机不从他们规定的路线回来呢？”

赤备笑道：“叶老板少安毋躁，一会儿就知道了。”

话音刚落，远方的地平线上袅袅升起一阵浓密的白烟，随后，响起两声仿佛信号弹似的尖锐爆响，一声悠长而嘹亮，一声短促而沉闷。赤备笑道：“已经有三十七名勇士蹚过了月亮河。”

“月亮河？”真好听的名字，我好奇地道，“你怎么知道？”

“就是那些烟和信号弹的声音告诉我们的。”赤备笑道，“在每个障碍处，都有人监督，参赛的勇士要在每个障碍处各取回一面绣着白色神马和银合八骏马的小旗。最后拿到金刀的勇士同时还要出示五面颜色不同的小旗，比赛结果才视为有效。每当一批勇士经过障碍，在障碍处监督的人就会燃起白烟，并放响炮告诉赛场的人比赛进行的情况。”

我点点头，笑道：“听赤备大哥这样说，这些障碍一定设置得很厉害。”

“不错。”赤备点点头，神情颇为得意，“就说这月亮河，河道宽阔，水流湍急，河水深浅不一，而且我们在河里设置了绊马的机关。要蹚过河，除了要靠骑士们的经验、坐骑的骠勇，还要靠一点运气，否则很难蹚过去。”

说说笑笑间，第二阵白烟又飘上半空，信号弹又响起来。这样反复五次之后，赤备告诉我，通过五关障碍的勇士还剩下七名，这七个优胜者便是有资格夺取金刀的人。正说着，只见地平线上冒出几个黑点，嗒嗒的马蹄声渐近，果然只有七名骑士返回赛场。赤备笑道：“精彩的比赛现在才算正式开始。”

我看向赛场，只见骑士们争先恐后地奔向赛场上的禄马风旗旗杆，为了阻止其他人先到达旗杆处，马上的骑士相互之间使出各种招数，阻止对手的前进速度。我哑然失笑，忆起前世足球场上那些拦截、纠缠，花样百出的镜头，与眼前的情况真是有些相似。尽管如此，乌雷仍是一马当先，冲在众人的前面。赤备高兴地道：“看来此次赛马大会，又是乌雷王子胜出。”

我有些不以为然：“他骑的马比别人的好，即使夺了刀，也没什么好得意的。”

赤备惊讶地看了我一眼，辩解道：“乌雷王子骑的马固然是神驹，但这些参赛勇士的赛马也都是百里挑一的好马，而且，那匹神驹既然是王子驯服的，骑它也是理所当然的，其他人没什么好不服气的，他们有那本事，也可去驯一匹同样的马来参赛。”

这不是强词夺理吗？既然是比赛，当然得处在一个相对公平的环境下，乌雷若换一匹跟其他人一样的马，也能这样神勇吗？我颇有些不认同，但也懒得和赤备争辩，他完全把乌雷当成了神话般的人物，就如一个传教士与一个和尚讨论是佛祖更神圣还是上帝更伟大。

就在此时，乌雷已经策马奔至挂着金刀的旗杆下，只见他纵身一跃，就攀住了那根细细的旗杆，我“呀”地惊呼出声，本以为那根旗杆根本承受不了他那彪形大汉的重量，没想到他飞跃的动作看起来身轻如燕，一下子就攀到旗杆半中，像只灵巧的猴子一样迅速攀到旗杆顶端，那细细的旗杆居然没有被他压弯。

看来那把金刀已经是乌雷的囊中之物了，怪不得他玩了几年就不想玩了，这样轻易就得了金刀，玩几次也腻味了。谁知此时赛场上却突生变化，紧跟在乌雷后面的一位骑士眼见王子殿下就要夺得金刀，手中的马鞭扬手便甩了出来，那鞭子像长了眼睛似的，一下子甩到旗杆顶端，将金刀卷了下来。

“呀！”我紧张地轻呼，一时间营地里观看比赛的曜月国人也惊讶声不断。乌雷见金刀被鞭子卷走，立即从旗杆上跃下，身子在半空中灵巧地翻腾，追逐着蛇舞一般的马鞭，同时拔出腰上的小长刀对着鞭子扔出去。那刀闪电般地追上马鞭，立即毫不留情地将鞭子削成两段。金刀失控地向下坠落，乌雷的身子像燕子一样轻盈地在空中翻腾，瞬间便抓住了半空中坠落的金刀，姿势优美地飞跃回白马的背上，他左手高举着金刀，英姿飒爽地骑在马背上，白马扭头便向着营地狂奔过来。

“好！”赤备激动得站起来，左邻右舍帐篷里的姑娘、太太们也兴奋地尖叫起来。我看着乌雷意气风发的样子，微微笑起来。营地正中的草地上，刚才跳舞的曜月国少女齐声唱起了《赞马歌》：“雄狮般的脖颈啊，星星般的双眼，猛虎似的啸声啊，麋鹿般的矫健，精狼似的耳朵啊，凤尾般的毛管，彩虹似的尾巴哟，钢蹄踏碎千座山……”

歌声中，乌雷已经奔回了营地，身后的骑士也跟着他回到营地。有手捧鲜花花环的曜月国少女围了上去，将花环戴到乌雷的头上；端着庆功酒的少女也迎了上去，将盛满马奶酒的银碗双手奉上；还有些少女，将鲜花的花瓣撒在她们心目中的英雄的头顶。场面顿时热闹起来，色彩艳丽的花瓣漫天飞舞，与少女们粉扑扑的脸颊交相辉映。乌雷将蓝、黄、红、白、绿五面小旗结在一起，系到金刀的柄上，坐在营地首位的曜月国国王微笑着鼓起掌来，观赛的人也跟着鼓掌，锣鼓声响了起来，一时间，营地掌声雷动、欢呼震天！

等众人的热情稍稍平复，国王笑问道：“乌雷，你两年不曾参加比赛，今年为何决定参赛夺刀？”

“回禀父王，我想将这把金刀赠给一位美丽的姑娘。”乌雷王子望着国王，沉声道。

乌雷的话音刚落，每个营帐都传来姑娘们的尖叫声。我摇摇头，止不住笑意，草原

上的女子还真是率真可爱，若是天盟国的女子，即便是再喜欢这位王子，再想得到那把金刀，也得装一装矜持，断不会如此坦白地表达自己的情绪。

“哦？”国王望着自己最得意的儿子，感兴趣地道，“你想将金刀送给哪位姑娘？”

乌雷转过头，眼神在左右营帐转了一圈儿，人群顿时安静下来。乌雷的目光落到我身上，湛蓝色的眼睛像蓝宝石一样闪闪发光，唇角泛起了一抹阳光般的笑容。

他举步向我走来，人群响起“嗡嗡”声，带着猜测和疑惑，望着他们的王子殿下。乌雷走到我面前，双手捧起金刀，突然单膝跪地，昂头望着我，人群顿时鸦雀无声，瞠目结舌地看着他要宝。乌雷见自己的举动完全达到了吸引众人目光的效果，才对我笑道：“叶姑娘，我们曜月国人有一句俗话，‘没有羽毛，再大的翅膀也不能飞翔；没有礼貌，再好看的容貌也被耻笑’。对你来到曜月国我表示热烈欢迎，请接受这份代表我荣誉的最真挚的赠礼。”

四周鸦雀无声，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我的身上，我看着众人羡慕、疑惑、惊讶、猜测、失望、嫉妒的目光，一时有些无措，心里也有些不高兴，这男人，不但当着众人揭穿我是女子的身份，还存心让我成为别人瞩目的焦点是不是？赤备在一旁道：“叶姑娘，这是我们草原人最诚挚的礼物，快收下吧。”

我回过神来，望着半跪在地上的乌雷，他目光坚定地看着我，手中的金刀高举着，看来不收还不行了，总不能让人家堂堂一个王子一直这么跪着吧？我无奈地笑了笑，双手接过乌雷手中的金刀，欠身道：“小女子感谢王子殿下的美意。”

人群又开始“嗡嗡”作响，坐在首位的曜月国国王上下打量了我一眼，转头对乌雷笑道：“王儿，这就是那位解了你那道益智题，还解了三个贡品小金人玄妙之处的姑娘吗？”

“回禀父王，正是这位叶姑娘。”乌雷脸上露出了笑容。

“王儿果然好眼光。”曜月国国王哈哈大笑道，“父王恭喜你！”说着，举起了手中盛满酒的银碗。

“谢父王！”乌雷接过赤备递给他的酒碗，与曜月国国王遥遥对举，一饮而尽。

随后国王宣布此次赛马大会的胜出者为乌雷王子，并让大家在盛会上开怀畅饮、尽情欢乐。歌又唱起来，舞又跳起来，一切似乎又恢复了赛马大会刚开始时的样子。我看了一眼坐到我们帐篷里来的乌雷，心中有些不安。在这歌舞升平的平静表面下，那些偶尔停驻在我身上的探索目光，让我如坐针毡。我的目光停在放在桌上的那把金灿灿的宝刀上，刀鞘上嵌着的宝石璀璨生辉，在阳光的照射下，流转着诡秘的荧光。

* 第二十章 下聘

曜月国的赛马大会热热闹闹地结束了。我与安远兮回到客栈，今儿在赛场上的那一幕，让我心里有些不爽。可能是大女人心理在作怪吧，我对乌雷没经过我同意，就随意暴露我的性别感到很不高兴，包括他那强势的赠刀举动，也让我觉得非常不受尊重。前世我就特别讨厌别人不经我同意擅自做出的一些举动，比如酒宴上所谓的劝酒文化，比如父母不由分说安排的相亲，比如在大庭广众之下看似给女人惊喜实则更像自己出风头的示爱，都让我特别反感。

记得前世在报纸上看过一个社会新闻，一对男女分手之后，男人天天站在女人公司的门口，举着一块牌子写着“×××，我爱你，请你原谅我”等字样，等女人从公司一出来就跪到她面前，发表一番“感人肺腑”的爱的宣言。搞得女人整天上班不得安宁，被同事偷偷议论、指指点点，出了公司又被人围观，严重影响了女人的正常生活和工作，精神紧张得差点发疯，最后忍无可忍地打了“110”才把男人撵走。记得这件事还引起过广泛的讨论，支持男人的都说这样的男人好深情，他是出于爱才有这样的举动，女人应该原谅他等；而支持女人的则说这样的男人根本不是爱那个女人，否则根本不会给女人带来这种精神困扰，完全是自私自利云云。

记得同事甩给我看那张报纸时，我曾笑言那女人心太软，开始还要给那男人留点面子，被折磨得受不了了才知道打“110”，要是我，在他拿着牌子出现在公司的第一时间，就找盆水给他当头泼去，让他清醒清醒，别玩这种幼稚无聊的把戏，然后和同事在办公室里一阵大笑。

今天莫名其妙地，我也成了这类似乌龙事件的女主角，我憋了一肚子气，又忌惮着这个国家的面子、这个民族的风俗和那个男人的身份，不能随意发作，让我心里特别郁闷。闷闷不乐地回了房间，我让安远兮回去收拾东西，准备明天一早就起程回沧都。没

想到回房没多久，赤备就给我送来了一大堆贺礼，我瞠目结舌地看着他指挥仆人把东西搬进我房间，忍不住道：“赤备大哥，这是怎么回事？”

他搬进我房间的东西，有金银珠宝、绫罗绸缎，还有珍贵的药材，乱七八糟地堆了一地。赤备从怀里摸出一个折子，递到我手里，笑道：“叶姑娘，这是我们乌雷王子给您的聘礼。”

聘礼？我一头雾水地打开一看，只见上面除了罗列出送到我房间的这些东西之外，还写着骏马十四、牛三十头、羊一百只等字样。我失笑地抬眼看着赤备，语气不善地道：“赤备大哥，这是怎么回事？我什么时候答应嫁给你们王子了？”

赤备微微一笑，欠身道：“叶姑娘，您今儿可是当着曜月国满朝文武大臣的面答应了我们王子的求婚，您忘了吗？”

“这玩笑一点儿也不好笑。”我板起脸，不悦地道，“赤备大哥，你是个爽快人，不要跟我拐弯抹角的。”

“叶姑娘，您今儿在赛马大会上，收下了我们王子的金刀，依我们曜月国的风俗，在赛马大会上夺得金刀的勇士，如果把刀赠给男人，即表示他愿意与那个男人结拜为兄弟，如果把刀赠给未婚的姑娘，则表示向那位姑娘求婚，如果对方收下金刀，则表示答应了请求。”赤备见我满脸不高兴，解释道，“姑娘今天当着众人的面收下了我们王子的金刀，则表示答应了王子的求婚，所以王子派我送了这些聘礼过来，择日与姑娘完婚。”

我满脑黑线，这这这……这也太离谱了。我又气又急，怒道：“你们有这样的风俗，为何一开始不给我讲清楚？还催促我糊里糊涂地收下他的刀？”

赤备瞪大眼，一脸这还用讲的表情，讶异道：“叶姑娘，在赛马大会上得到获胜的勇士求婚，对我们曜月国姑娘来说是莫大的荣誉，你怎么这么生气？”

“笑话，我又不是曜月国人。赤备大哥，我尊重你们民族的风俗，但不表示我会盲从你们的风俗。”我气急败坏地怒嚷，“你们有怎样的风俗是你们的事，我不了解你们的风俗，作为礼貌，你最起码也应该向我讲明，而不该有所隐瞒，这是对客人起码的尊重，枉你们还自诩为热情好客、对人有礼的民族！”

“叶姑娘为何不明白，我们王子对姑娘可是一片真心……”赤备犹自辩解。我打断他，冷笑道：“这是两回事，请不要混为一谈，赤备大哥，你老实告诉我，这次赛马大会上的赠刀，是不是你们王子一早就安排好的？”

“这个……”赤备尴尬地看了我一眼，“一年前我们王子闻听姑娘解了他的题，又解开了福老爷的贡品小金人之谜，已经对姑娘十分倾慕，所以……”

“所以？”我冷笑，我算是明白了。什么来找我生产曜月国的刺绣贡品，什么非要

我押货到皇都才能付剩下的那一半货款，什么枢密使大人专程接应，什么赛马大会，都是那位王子殿下安排好的，为的就是要造成今日这覆水难收的局面。他想要的真是我们锦绣庄生产的贡品吗？只怕在他眼里，我才是那贡品吧！

一种被欺骗的愤怒烧得我几乎丧失理智，我抓起桌上那把金刀，丢给赤备：“对不起，赤备大哥，你们王子的好意我受不起，这把刀，请代我还给他。”

赤备接住金刀，大吃一惊：“叶姑娘，这怎么可以？”

“这又怎么不可以？”我冷笑道，“你们可以设计让我糊里糊涂地收下金刀，我就不能清清楚楚地还给你们了？”

“叶姑娘，在我们曜月国，还从来没有收下金刀再退还的先例，这对夺刀的勇士是极大的侮辱。”赤备认真地看着我，慎重地道，“请姑娘考虑清楚，如果退还金刀，后果是极其严重的。”

我深深地吸了口气，压下心口那股怒火，思索起来。赤备说的话的确有道理，事关曜月国皇室的脸面，我不能这么冲动，但我也不能就这么糊里糊涂地把自己一生的幸福赔进去。安远兮大概被我房间里的吵闹声惊动了，从他房间里走过来，见了满地的聘礼，微微一怔，问：“叶姑娘，发生什么事了？”

我看了他一眼，转头对赤备道：“赤备大哥，请转告你家王子，我明天一早就去拜访他。”先跟那个王子讲一讲道理，看看他怎么说，再作打算。

赤备以为我想通了，松了口气，笑道：“我一定转告王子殿下，在下就不打扰姑娘休息了，告辞。”说着，将手中的金刀放到桌上，急急忙忙地走了。

安远兮送他出去，掩门进来，有点儿没摸清状况，愣头愣脑地道：“叶姑娘，我们明天不是要起程回沧都吗？怎么又要去拜访王子殿下了？”

我拿起赤备刚才放到桌上的金刀，唇边浮起轻嘲的笑容：“安总管，知道我今儿收的这把刀是干什么用的吗？”

“乌雷王子不是说是赠给尊贵客人的礼物吗？”书呆子看来也不了解草原的风俗，我摇头一叹，冷笑道：“礼物？是啊，是礼物。不过，是定亲的礼物。”

“定亲？”安远兮怔了怔。我把刀丢给他，坐到椅子上，冷笑道：“不错，依他们草原上的风俗，收下了这把刀，我就得嫁给他。”

“什么？”安远兮的脸白了白，“你答应他了？”

“收下就算答应了。”我没反应过来他问这句话的意思，懒懒地道，满脑子想着明天应该怎么说服乌雷。

“你怎么能就这样答应他？婚姻大事，岂能儿戏！怎么能仅靠一把刀就决定？”安远兮脸上泛起了红晕，语气也激动起来，“你……你真的答应他了？”

他干什么这么生气？我怔了怔，忆起这书呆子的迂腐个性，突然想起前几日在马车上他说的话来，忍不住又兴起逗弄他的心思，我笑道：“我答应他又怎么了？”

“你……既无父母之命，又无媒妁之言，实在是不合礼数，叶姑娘，你也太草率了……”安书呆看来又要说教了。我叹了一口气，换上一副幽怨的表情，语气哀怨地打断他：“安总管……”

他看到我的表情，呆了呆，把说教的话吞回了肚子里。我幽幽地看他一眼，低声道：“安总管，你那日不是说，我这样的女子，没有人敢娶吗？其实我自己也是知道的，我这样的女子，脾气又坏，为了生活还得抛头露面，早就被人看作不正经了，有什么人敢要？”

他涨红了脸，局促不安地望着我：“叶姑娘，你……”

我继续叹气道：“现在难得有个人不介意我这些，肯娶我，我又有什么理由不答应呢？何况乌雷王子的条件这么好，就算是那些名声好的姑娘，嫁给他也不吃亏，何况是我这种……”

“叶姑娘，你不要这样说你自己！”安远兮眼中泛起不安的神色，结结巴巴、语气懊恼地道，“是远兮那日口不择言，姑娘哪里有那样不堪，你万万不可轻贱自己。”

“你也没有说错……”我肚子里笑得肠子都快打结了，面上却仍旧一副自怜自艾的表情。

“叶姑娘，你是个很好的人，是我胡言乱语，你别放在心上，万万不可因此就看轻自己，随便答应这门亲事……”安远兮脸涨得通红，一脸愧疚，见我一脸幽怨，想过来劝慰我，又觉得失礼，一时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就差一头撞墙，以死谢罪了。

我看到安远兮手足无措的样子，终于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安……安总管，你不是吧？你还真的相信呀……”

安远兮见我笑得直不起腰，顿时醒悟过来，明白自己又被耍了，气急败坏地瞪了我一眼：“叶姑娘，你……”“你”了半天，终是没有说出什么来，见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将手中的金刀“啪”的一声按到桌上，气得扭头就走。

“安总管……”我赶紧叫住他，虽然欺负这书呆子很有趣，不过现在可不是他要脾气的时候，我缓了口气儿，柔声道，“你照旧回去收拾东西，明天从王子殿下那里出来，我们就直接起程回沧都。”

他回头看了我一眼，见我收了那夸张的笑姿，转过头，闷声闷气地“嗯”了一声，推门出去了。我轻轻一笑，这呆子，还真是傻得有点可爱哩。被他这样一搅，心情也好了不少，我转头看向桌上的金刀，脑袋顿时又大起来。那个，幼儿园的老师是怎么说的？不要随便接受别人的礼物。叶海花啊叶海花，你真是越活越回去了啊，谁让你不听老师的话，现在麻烦来了吧？

* 第二十一章 退婚

我必须在今早解决好退还金刀的事，否则就不能跟我们一早联系好的商队回沧都了，错过这个商队，我们还要多等数天时间，才能找到下一个商队带路。而发生了赠刀这件事之后，我是一天也不想再在曜月国皇都多待了。

次日一早，我本以为赤备会安排人来带我去乌雷王子的府邸，没想到踏出客栈，竟看到乌雷王子骑在一匹大黑马上，笑容满面地看着我。我微微一怔，欠身行礼道：“草民参见王子殿下。”

“叶姑娘如今怎么还是着男装？”乌雷湛蓝的眼睛闪过一抹趣味，“我真想看看姑娘着裙装的样子。”

“殿下说笑了。”我沉下脸。乌雷笑了笑，猛地弯腰，把我一把揽上马背。我惊呼一声，安远兮冲上来喊：“放开叶姑娘！”

“当当”几声，乌雷的随身侍卫拔出刀来，架到了安远兮的脖子上，我大惊：“你们做什么？快放开安总管！”扭头看向乌雷，我怒道：“殿下，你这是什么意思？”

“放开他！”乌雷淡淡地道，那些侍卫听话地收回佩刀，乌雷看了一眼安远兮，笑道：“安总管，我只是带叶姑娘出去走走，你不用担心。”

“叶姑娘……”安远兮担忧地看着我，这书呆子被吓坏了吧？我笑了笑说：“安总管，你就在客栈等我吧。”退还金刀的事，还是不要有外人在场的好，免得乌雷下不来台，一怒之下牵连无辜。

乌雷低声一笑，拥我坐到他身前，策马驰骋出城。我沉默地抓紧马鬃，不久听到乌雷低沉的笑声：“叶姑娘，抱住我比抓着马鬃安全得多。”

我心里有气，不想理他，一句话也不说，仍旧抓着马鬃。乌雷策马奔上草原，奔过一个小山坡，奔过一片白桦林，奔到一个低浅的河谷，放慢了速度，慢慢停下来。他翻

身下马，伸出双手来接我，我不理他，自己踩着马镫从马背上翻下来，乌雷不以为忤地笑了笑，低声道：“没见过像你这么倔强的女子。”

我还是不理他，径直走到那清亮的小河边，找了块石头坐下来。白桦林温柔安静，草地上盛开着热闹的野花，野花非常漂亮，色彩缤纷。河水清浅却流得湍急，我沉默地望着河水，抱着怀里用布裹着的金刀。不知道乌雷带我来这里做什么，我还没有想好怎么说服乌雷，但这把刀，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收。

“这条河，叫眼泪河。”乌雷坐到我身边，低声道。

“眼泪河？”我怔了怔，想起我在草原上见过那蓝得令人心颤的眼泪湖，这河与它有关联吗？

“是你在草原上见过的眼泪湖的源头。”乌雷轻笑起来，“你曾说过，想变成一条鱼，顺着湖水逆流而上，寻找那眼最甜的泉水，如今我便带你来见这泓最甜的泉水。”

原来这便是眼泪湖传说中的源头，这源头的水如此清澈，怪不得眼泪湖的湖水蓝得那样美丽。我笑了笑：“谢谢王子殿下。”

“还记得我给你讲的那个传说吗？姑娘化成了一条鱼，顺着湖水逆流而上，找到湖水的源头，就能找到她的爱人。”乌雷的语音低沉，充满魅惑，“叶姑娘曾经说，想变成一条鱼，找到眼泪湖的源头，如今你已经站在这里，而我，就是你要找的人。”

这人也太自大了吧？这也能联系起来？我失笑道：“殿下，传说终归是传说，你也说过传说不能尽信，何况我说那话，也与你们的传说没什么关系。”

“姑娘不高兴？”乌雷见我意兴阑珊，好奇地道，“在草原上，姑娘见到眼泪湖时，可不是这样的表情。”

“心情不同，事物看在眼里便会有所不同。王子殿下，即使我再想变成鱼，可我仍然不是鱼，所以我离开，是我和湖之间必然的结局。”我笑了笑，将怀中抱着的金刀从布里取出，站起来，跪到草地上，将金刀双手奉到乌雷面前道：“小女子不了解草原的规矩，误收了殿下的金刀，实属对殿下不敬，请殿下将金刀收回，让小女子返回沧都。”

乌雷没有动怒，唇角浮起一个玩味的笑容，说道：“叶姑娘知道退还金刀代表什么吗？这不单是对曜月国勇士的侮辱，更是对曜月国皇室和国民的侮辱，你能承担这个后果吗？”

“殿下若要赐罪，小女子甘愿受罚。”我迎着他的目光，坦然道，“不过，我们天盟国有句话叫‘不知者不罪’，若非殿下有意隐瞒，小女子也断不会在赛马大会上接受殿下的金刀。殿下若要追究，首先要问自己的罪才是。”

“好利的一张嘴。”乌雷目光灼灼地看着我，“不管我有没有隐瞒，你接受了金刀是事实，就算我肯收回金刀，曜月国的国民也不会答应。”

“这把金刀是荣誉的象征，王子殿下身份尊贵，小女子根本配不上它，更配不上王子殿下。”我淡淡地道，“王子殿下为小女子花了这么多心思，相信也应该查清楚了小女子的来历，若是曜月国的国民知道了小女子的身世，一定不会反对我把金刀退回。”

“你……”乌雷蓦地站起来，面带怒色，“你就不怕死吗？”

我轻笑起来，来到这个时空，我什么时候真正远离过死亡？我看着乌雷，轻嘲道：“王子殿下花了这么多心思，把我一个弱女子骗来皇都，就是为了要我的命吗？”他既然对我感兴趣，应该不会那么容易就杀了我，否则我也不敢用这样的语气跟他说话。

乌雷定定地看着我，半晌，才无奈地道：“叶姑娘，一年前闻悉姑娘的事迹，我便很倾慕姑娘，我费心打探你的消息，请你来皇都，都是因为我是真心爱慕姑娘，你为何不肯留下呢？”

“殿下，如果以爱的名义，就可以欺骗、占有、禁锢，那便不是真的爱情。”我淡淡一笑，“我很感谢殿下的厚爱，但我不认同殿下的行事方式，而在我眼里，自由比爱情更可贵。”

“姑娘真是我见过的最特别的女子。好！”他伸手一把抓过我手里的金刀，笑道，“姑娘不是心甘情愿地收下我这把金刀，我强迫姑娘也没什么意思，这把金刀我暂时收回来，姑娘请起。”

我舒了一口气，从地上站起来，笑道：“王子殿下通情达理，是曜月国之福。”

他豪爽地大笑，摇头道：“叶姑娘不用抬举我，今日我收回这把金刀，并不代表我对姑娘就死了心。”

“殿下……”我皱了皱眉，乌雷湛蓝的眼睛充满赞赏，“乌雷不该用对待寻常女子的方式对待姑娘，是乌雷的失策，只希望姑娘能给乌雷一个机会，我会用姑娘欣赏的方式来赢得你的芳心。”

“殿下……”我叹了口气，他不会还想留我吧？我无奈地道，“如果殿下想强留小女子，小女子永远也不会甘心的。”

“乌雷不是想强留姑娘，姑娘放心。”他笑了笑，抚着手中的金刀，“我只是希望姑娘能答应给我这样一个机会。”

我望着他，不答应，我今日只怕也回不去了吧？既然他都收回金刀了，我也应该见好就收才是。我笑着欠身道：“王子殿下如此给面子，小女子能不答应吗？”

他放声笑起来，扶我上马，策马回奔。安远兮一直守在客栈门口，满面忧色，见我